

佛山市蓝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佛山市蓝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已于2026年9月18日以通讯及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6年9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顺女士主持，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淮永进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中2名拟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根据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由120.00万股调整为117.04万股，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由134人调整为132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17.47万股调整为114.51万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变，调整后预留权益比例不超过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权益数量的20%。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激励计划的其他内容与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相关内容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4票。

董事袁凤江先生、赵秀珍女士、张国光先生、李永新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2.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同意确定以 2026 年 9 月 22 日作为首次授予日，以 10.32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32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114.51 万股。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4 票。

董事袁凤江先生、赵秀珍女士、张国光先生、李永新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3.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同意确定以 2026 年 9 月 22 日作为预留授予日，以 10.32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 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 1.40 万股。剩余未授予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 1.13 万股作废失效，未来不再授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佛山市蓝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3 日